

2023年夫妻赠予合同(实用8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夫妻赠予合同实用篇一

乙方：_____

- 1、甲方在卖车之前的所有债务与乙方无关。
- 2、卖车之后的一切债务与甲方无关。
- 3、甲方将车辆卖给乙方以后车辆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自己承担，与甲方无关。
- 4、该车辆需办理过户事宜，过户费由甲方承担，过户时双方应主动配合办理转户手续。该车自交车之日起，该车以后所需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购买(包括年审费及保险费等)。
- 5、因双方交易车辆为旧机动车车辆，故双方签订协议时均对车身及发动机工作状态表示认同。
- 6、甲方将车辆卖给乙方的价格为_____元，大写_____。

此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即日生效。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夫妻赠予合同实用篇二

乙方（女方）：_____

第一条、现有所有权归属

1、位于_____省_____市_____区_____街_____号_____幢_____单元_____号（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所有权证编号为：_____）的房屋及该房屋内的一切装修、家具、家电均归女方所有。

2、位于_____省_____市_____区_____街_____号_____幢_____单元_____号（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所有权证编号为：_____）的房屋及该房屋内的一切装修、家具、家电均归男方所有。

3、男方在本协议签订之后承诺自愿继续为女方以上房屋无偿偿还贷款。

第二条、汽车归属

登记在男方名下的_____汽车（车牌号_____）一辆归_____方所有。

第三条、存款、股权

1、夫妻共同存款_____万元归_____方所有，_____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_____日内将其名下的_____万元存款转移到_____方名下。此后，各自名下的存款归各自所有。（如无共同存款，此条划线作废）

2、以男方名义持有的_____公司_____%的股权全部归男方所有。男方作为此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以及股东因为此公司产生的一切债权债务和女方无关。

第五条、债权债务

- 1、本协议生效以前所产生的夫妻共同债务全部由男方承担。
- 2、本协议生效后以各自名义所欠债务归各自承担。
- 3、本协议生效前的共同债权全归_____方所有；本协议生效后，在各自名下的债权归各自所有。

第六条、生活支出

- 1、在本协议生效后，各自购买的物品归各自所有；共同购置物品按各自出资比例拥有所有权。
- 2、本协议生效后，平时生活费用、孩子抚养费、双方老人赡养费用各自承担一半。

第七条、受让财产

- 1、夫妻一方给付或赠予另一方的财物归接受方所有。
- 2、夫妻各自接受的赠与或继承的遗产归各自所有。

第八条、其它

- 1、本协议未明确说明的所有其他财产的归属，可参照《xxx婚姻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司法解释之规定。
- 2、双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根据本协议进行相关财产所有权的转移登记，所需税费双方平均分担。
- 3、如双方离婚，双方按本协议约定确定财产归属；如发生争议，任何一方有权要求人民法院依据本协议确认相关财产所有权的归属。

4、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男方）：_____乙方（女方）：_____

夫妻赠予合同实用篇三

乙方(承运人):

一、合同期为一年，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为止。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费、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甲方的义务:

1. 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 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四、乙方的义务:

1. 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 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五. 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 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
2. 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3. 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10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七、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1. 货物灭失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2. 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八、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附： 运单编号：

签发时间： 年 月 日 装运时间： 年 月 日

签发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装运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发货人： 承运人：

托运人签章 承运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夫妻赠予合同实用篇四

1： 夫妻间应具有： 夫妻平等. 相互信任. 相互忠诚. 相互尊重. 相互谅解. 相互关心. 相互帮助， 共同抚育孩子， 共同赡养老人， 共同维持家庭， 待人处事要多沟通. 多谅解. 多协商的责任和义务。

2： 夫妻双方都有参加生产. 劳动. 生产经营. 工作. 学习和社会活动的自由， 一方不得对另一方加以限制或干涉。 但对婚外异性间的联系与交往， 应当保持一定的距离， 不能过于亲密和频繁。 否则， 对方有对其言行进行详细调查的权利。 对违反夫妻相互忠诚协议的， 过错方要给无过错方赔偿三千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的精神损失抚慰金。 此抚慰金的多少， 由无过错方来定。

3： 夫妻双方都不能以对方的缺点. 错误和不足为由， 进而取笑. 殴打. 辱骂. 嘲讽或挟持对方。 对违反此规定者， 要给受害方壹仟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的赔偿。 对拒不赔偿的， 无过错方保留向人民法院起诉索赔精神损害或人身伤害抚慰金的权利。

4: 夫妻关系因矛盾恶化时, 均有向对方提出分居试离婚的权利。试离婚期间夫妻双方都可不尽夫妻生活义务, 但要负夫妻责任, 试离婚期限由夫妻双方协商后确定。

5: 对夫妻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工资、奖金、生产、生意经营、知识产权等收益的归属, 必须要有书面约定; 该约定可归夫妻共同财产, 也可归夫妻一方所有。或部分归夫妻共同财产, 部分归夫妻单方所有; 对一方的婚前财产、因身体或精神受到伤害所获得的赔偿费、医疗费、残疾人生活补助费及一方专用的生活用品, 归夫妻单方所有; 对夫或妻由单方个人财产投资所取得的收益, 归单方所有。对以夫妻共同财产投资所取得的收益, 归夫妻共同所有。

6: 夫妻双方对婚后所得的共同收益资金, 均无全权掌控和全权处理的权利。双方可以以一方保存密码, 一方保存支票的方式, 保留自己所应有的权利和在婚姻家庭中的地位。

7: 对家庭日常开支, 经双方协商同意后, 可由一方或双方主事进行。对超出计划外的开支项目, 在无法与对方协商的条件下, 可由夫或妻单方进行确定。但进行确定的后果, 在对方不谅解的前提下, 要由当事人自负。

8: 对夫妻关系存续期间, 由夫妻双方出面或夫妻双方知道该项债务确实用于生产和共同生活所需所产生的债务, 由夫妻共同财产偿还; 由夫或妻单方出面所产生的债务, 其收益归夫或妻单方所有的, 第三人知道该约定的, 以夫或妻单方所有的财产偿还。第三方不知道的, 也由夫或妻单方偿还。夫或妻单方所拥有的财产不足清偿的, 由夫妻共同财产偿还或由人民法院判决确定。

9: 夫妻间应有互相帮扶的义务。当一方不履行帮扶义务时, 需要帮扶的一方, 有权要求给付帮扶费的权利。

10: 父母对子女有抚养教育的义务; 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

的义务。父母不履行抚养义务时，未成年的或不能独立生活的子女或老人，有权要求付给抚养费的权利。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时，无劳动能力的或生活困难的父母，有要求子女付给赡养费的权利。禁止遗弃家庭，遗弃孩子，遗弃老人的行为。

11： 子女随父姓。夫妻双方均无更改孩子姓名的权利。违反此规定者要给对方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赔偿。

12： 父母有保护和教育未成年子女的权利和义务。当未成年子女对国家、集体或他人造成损害时，父母有承担民事责任的义务。

13： 违反上述协议者，过错方要赔偿给无过错方5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的责任。

14： 夫或妻做为无过错方，有要求过错方赔偿五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的权利。

15： 本协议也可作为家法，自夫妻双方签字按手印后生效。

16： 本协议一式三份，夫妻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交公证机关备案。

夫方姓名指纹处： 妻方姓名指纹处：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夫妻赠予合同实用篇五

抵押权人：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公司经营需要，以自有车辆做为抵押向乙方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小写），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

立本抵押合同。

第一条 抵押物的名称、数量。

名称：壹辆，排量：，颜色，车牌号为：发动机号为：。上述抵押的车辆为甲方所有。

第二条 抵押期限。

抵押期限为____月，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 抵押情况声明、暂管。

-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
- 2、暂管：抵押物由乙方负责暂管，一切仓储及其保险管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双方的义务及违约责任。

-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第五条 抵押物的处分、处分方式。

- 1、本合同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

以其它方式处分。

第六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规定，直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抵押人：（章）

地址：

身份证号：

抵押权人：（章）

地址：

身份证号：

时间：

夫妻赠予合同实用篇六

贷款人（抵押权人）：（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借款人（抵押人）：（以下简称“乙方”）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鉴于：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订当票（编号： ），约定乙方向甲方借款，并自愿将其合法所有的机动车抵押给甲方，作为履行前述当票项下义务的担保。

为进一步明确当票约定事项，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典当管理办法》，经协商订立本合同，作为对当票的补充。

第一条 抵押标的

抵押机动车的品牌、型号、数量、车辆牌照号码、发动机号码、车架号码等详见附件1：抵押机动车清单。

抵押机动车暂估价值总计：人民币（大写） 万元。

第二条 抵押担保范围及期限

1、担保范围：乙方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当票及本合同（包括展期协议）约定的借款本金（当金）、利息、综合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及抵押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公证费、公告费、差旅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处分质押支票所需其他费用等）、其他相关费用。

上述债务在本合同中已约定具体数额或计算方法的，从约定；

没有约定具体数额或计算方法的，按照有关单位出具的收款凭证所记载的金额确定。

2、担保期限：抵押权设立之日起，至乙方清偿全部债务止。

第三条 借款金额（当金）

借款数额（当金）：人民币（大写） 万元整。

第四条 借款期限

1、借款期限：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如实际放款日与上述借款期限始期不一致的，按实际放款日顺延。实际放款日以乙方向甲方出具的收款收据记载日期为准）。

2、借款期限内或期限届满后5日内，经双方同意可以办理展期（续当），展期期限和息费率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双方确认：依当票及本合同所设定的担保物权及于展期的债务。展期时，乙方须先行结清当期利息和综合费用。

3、提前到期：双方特别约定，在当票及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内，如乙方逾期支付利息和/或综合费用累计达到15日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借款全部提前到期。乙方应于借款提前到期之日起5日内偿还全部当金、付清利息和综合费用，并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

4、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提前还款； 但利息及综合费用仍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给付。

第五条 借款利息及综合费用

1、自甲方放款日起按月计收利息和综合费用。

借款月利率为 ‰，月利息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月综合费率为 ‰，月综合费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2、乙方须于每月的实际放款日对应日前向甲方交纳下一个月的借款利息和综合费。

第六条 抵押登记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负责办理机动车抵押登记手续，其他各方当事人应尽配合义务。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办理抵押登记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已收取的息费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第七条 放款

满足下列各项条件后，乙方可要求甲方放款：

- 1、各方已签署当票及本合同。
- 2、机动车抵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且甲方已收到抵押权利证明原件。
- 3、甲方已收到乙方股东会或其他权力机构关于同意本次借款和抵押的决议。
- 4、乙方已付清本合同约定的有关费用。

第八条 抵押机动车的权利限制

1、抵押权存续期间，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处分抵押机动车，或做出任何不利于甲方实现债权及抵押权的改变（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赠与、出借、出租、抵偿债务、分割等）；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如乙方确需转让抵押机动车的，应经甲方事先同意，且另行

提供等值担保。甲方在取得担保后，指派工作人员办理撤销抵押手续。

2、如甲方要求乙方为抵押机动车办理保险的，乙方应无条件投保并承担保险费用。抵押期间，抵押财产毁损、灭失或者被征收等，抵押权及于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或其他代位款物等。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未届满的，甲方有权要求提存该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等。

3、抵押期间如抵押财产价值显著减少（抵押机动车的市场价值减至合同暂估价值的80%及以下）的，或第三方就抵押机动车与乙方发生权属争议的，或第三方就抵押机动车申请保全或强制执行的，或乙方申请或被申请破产、合并、被兼并、分立、解散、清算、改制、歇业、停业整顿、被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另行提供担保。

4、抵押权存续期间，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该抵押机动车上另行设定抵押权等其他担保或权利限制，也不得以该机动车进行出资、合伙或联营。

5、抵押权存续期间，乙方应按机动车登记用途合理使用抵押车辆，并尽维修、保养义务。

5、如甲方要求乙方更换所质押的支票时，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第九条 乙方的保证与承诺

1、乙方保证对抵押的机动车享有合法的、完全的所有权与处分权，乙方签订、履行当票及本合同已经依法履行了相关法律手续、取得了股东会或其他权力机构的同意。

2、各方签署当票及本合同时，该抵押机动车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限制，以及可能影响本合同履行或抵押权实现的其他争议（包括、但不限于：存在抵押、留置、已出售、出租、

借用、托管、继承、遗赠、赠与、被查封、行政限制、存在权属争议、涉及该机动车的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或机动车存在危及公共安全的隐患，乙方已与第三方签订抵押机动车转让合同等）。

3、乙方及时交纳抵押期间机动车的交强险、商业保险等费用，依法按时检验机动车。

第十条 抵押权的行使

(1) 乙方违反其本合同第八条、第九条约定义务的。

(2) 乙方申请或被申请破产，或发生可能造成抵押机动车毁损、灭失、价值下降的，或抵押机动车发生权属争议的，或抵押机动车上存在其他担保或优先权利的，或抵押机动车被查封、扣押、监管的。

(3) 在发生影响或可能影响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权利的情况后，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提供新的担保或采取其他补偿措施的；或乙方在收到相关付费通知后未按通知规定的时间付费的，或乙方未履行支付有关抵押机动车的相关费用或未履行有关抵押机动车的相关义务，导致甲方的抵押权可能遭到损害的。

(4) 在当票及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内，如乙方逾期支付利息和/或综合费用累计达到15日的。

2、在当票约定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或依本合同之约定视为借款提前到期之日起5日内，乙方应当结清全部当金、利息及综合费用、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等全部款项；否则，甲方有权行使抵押权。

3、甲方可通过自行变卖、拍卖或向有管辖权的法院申请拍卖、变卖等方式实现抵押权。如甲方自行拍卖抵押机动车的，甲方有权自行选定评估及拍卖机构。

4、质押股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全部债权数额的部分归出质人所有，不足部分由债务人清偿。各方同意：相关评估、拍卖等手续均委托甲方办理。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当票及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及综合费用的，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欠付利息及综合费用总额的千分之三另行支付违约金。

（按上述标准支付至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或提前到期之日起5日内）。

2、乙方未在当票及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5日内，或借款提前到期之日起5日内结清当金、息费、第十一条第1款约定的违约金等全部款项的，自第6日起，每日须按未结清前述款项总额的千分之一点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前述全部款项清偿之日止（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行使质权期间、诉讼期间、执行期间等）。

3、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八条、第九条约定义务，或由于非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而致抵押权未能有效设定、丧失或部分丧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提供有效担保及采取其他补救措施；或者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立即清偿本息及综合费用，并另向甲方支付当金总额20%的违约金。

4、如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

第十二条 特别约定

1、本合同所约定的抵押担保条款独立于当票、本合同及本合同的其他条款；如当票、本合同或本合同其他条款无效时，上述担保条款仍然有效，作为乙方履行返还财产、赔偿损失

等义务的担保。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给予乙方的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影响、损害或限制甲方依本合同和法律、法规而享有的一切权益，也不视为甲方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

3、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评估、拍卖、公证、保险、鉴定、登记、保管等全部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1、与当票、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协商不成的，须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如各方同意办理公证手续，由公证机关依法赋予本合同强制执行效力的，若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约定义务，则甲方有权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行使债权、实现抵押权），乙方放弃向法院提出任何抗辩权。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于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发生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合同终止

当乙方还清全部借款本金及相关费用，且已履行当票、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时，本合同终止。相关方在合同终止后10日内办理机动车抵押注销登记手续。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各方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另行约定，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处，以补充协议为准；

补充协议未涉及的内容，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

2、乙方、丙方等在当票、本合同中所做的保证、承诺、担保等对补充协议仍然有效。

第十七条 通知

各方当事人确认本合同首页所列的联络方式准确、有效，各方当事人在收到书面变更通知前，通过上述联系方式所发出的通知等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八条 充分磋商与修改补充

1、各方确认：本合同全部条款均系各方当事人平等、充分磋商后共同拟定，各方对本合同各项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理解和接受。

2、各方对本合同内容进一步修改、补充如下：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授权代表：

乙方： 授权代表：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 签订

夫妻赠予合同实用篇七

签约地点：

卖方：

买方：

地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传真：

地址：

第一条：合同车辆

乙方要求购买，甲方同意销售的车辆，详细情况如下

第二条：验货和提货

1、在甲方所在地验货或交货。只有在甲方收齐全部货款后(若以汇票或支票结算时，应以全部货款到达甲方账户为准)，乙方才能提车，并签收提车单。

2、如乙方要求甲方送货到指定地点的，一切费用与风险由乙方承担和负责。

3、乙方应于提货当日对新购车辆进行仔细验收，有异议时当场指出，经甲方确认后做出处理；而检验后无异议，甲方交给乙方有关单证，乙方计提货时，视为标的物已完全转移。

第三条：结算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于一一年一月一日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大写：一一元)作购买上述车辆的定金，余款(大写：一一元)。可按下列方式(1)余款于一一年一月一日付清。(2)余款由乙方向银行贷款的方式支付(若银行不批准

乙方的贷款责任由乙方自负，乙方仍应付清余款)。

2、乙方若不需要甲方办理上牌手续时，余款在提车时一起结清。

3、若需要甲方协助办理上牌手续时，在取得车管部门出具的受理车辆办牌回执(即该车的行驶证待办凭证)时，一次幸福万余款。

第四条：办理上牌手续

1、如需办理上牌手续，甲方应积极协助办理汽车上牌手续，在收齐乙方购车定金和其有效证件资料后，甲方于一个工作日内办理好上牌手续(指取得上述待办凭证)。

2、办理上牌的过程中，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合同签订的一日内，应向甲方提供汽车上牌的有关资料，若乙方不能及时提供车辆上牌的有关资料，或不能亲自到场协助上牌的有关环节而引致拖延上牌的时间，责任由乙方负责。

夫妻赠予合同实用篇八

贷款人、抵押权人(丙方)： 地址：

[编号：](下略为“委托协议”)，借款人(下略为“借款人”)与丙方也于 年 月 日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编号：]。为保障乙方、丙方债权的实现，并作为借款人在委托贷款合同项下提款的一项先决条件，抵押人(下略为“甲方”)愿意向乙方的受托人丙方提供抵押担保。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在遵循公平原则的基础上，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遵守。

一、本合同项下被抵押担保的主债权为根据委托贷款合同由丙方向借款人提供的(币种)最高限额为(大写)元整的委托

贷款，委托贷款到期日为 年 月 日，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丙方根据乙方书面通知要求而宣布委托贷款提前到期的情形。抵押人在此承认借款人所欠委托贷款本金、利息的有效证据以贷款人按业务操作规定出具的会计凭证为准。

二、本合同项下抵押人的抵押担保范围为借款人在委托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到期应付而未付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甲方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抵押财产由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清单载明，该清单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甲方承诺：

(一)甲方向乙方和丙方作出的陈述和保证于签字时作为，并在本合同有效期间持续有效。

(二)保证对其抵押物依法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不存在任何影响抵押权实现的其他权利或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拖欠税款、工程价款等)

(三)在抵押期间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财产，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财产的完好无损。乙方和丙方如需对抵押财产的状况进行了解，甲方应给予合作。

(四)甲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将下列抵押物的物权证书文件交丙方保管(法律上有其他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对乙方和丙方要求保险的抵押物，如需办理保险，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前办妥抵押财产保险手续并保证到期续保。

(六)甲方负责办理本合同项下有关评估、公证、保险、鉴定、登记、运输及保管等事宜并承担全部费用。

五、抵押期间，由于甲方及任何第三人的行为造成抵押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抵押物价值减少情况发生后三十天内通知乙方，根据甲乙双方协议向丙方增补与减少价值相当的财产抵押或有效担保。

六、在抵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抵押物如发生投保范围内的损失，或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的减少，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按第 种方式操作(订立合同时选择)。

(一)存入乙方指定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二)甲方同意提前归还贷款。

七、在抵押期间，甲方出租抵押物应征得乙方同意。

八、在抵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抵押物所得价款应按第 种方式处理(订立合同时选择)。

(一)存入乙方指定的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二)甲方同意提前归还贷款。

九、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和丙方：

(二)涉及重大诉讼；

(三)抵押物的权利发生争议；

(四)破产、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

(五)法人住所、电话、法定代表人或高管人员发生变更。

甲方有前款(一)的情形应提前三十天通知乙方和丙方；有前款其他情形应在事后七日内通知乙方和丙方。

十、甲方违反前述四、五、七、九款约定造成损失的，应承

担赔偿责任。

十一、如发生依据委托贷款合同的约定提前收回贷款，其合同项下的债权未得到足额清偿，乙方有权委托丙方提前处置抵押物收回贷款本息。

十二、委托贷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清偿债务，丙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委托代理拍卖、变卖抵押物并以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以抵押物折价实现抵押权。

十三、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任何有关本合同的争议均受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商定的其他事项：

十五、本合同自三方当事人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签约三方各执一份，登记部门一份，各份效力相同；副本数份备查。

叁方签署：

在签署本合同时，叁方当事人对合同的所有条款均无疑义并对当事人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的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抵押人住所： 抵押人：（公章）基本账户开户行： 账号：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传 真： 邮政编码：

委托人住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抵押权人住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委托人：（公章）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抵押权人：（公章）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签署日期： 年 月 日